

证券代码：300379

证券简称：东方通

公告编号：2023-090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 10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参加会议的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由董事长李利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加会议的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北京泰策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根据相关资产评估及财务审计结果，并结合实际情况，经讨论，同意公司与上海悦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向其转让公司持有的泰策科技 100%股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交易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办理交割事宜等。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外提供担保是因公司出售下属子公司股权被动导致，交易对方对担保事项的后续处理方案在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中已有明确安排，因此本次对外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后续将督促交易对手方按期履行解除担保义务，维护公司权益。董事会同意本次因出售下属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签署的《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出具的《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出售子公司 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